

附件3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丰县委员会
会（公章）

填 报 人：陈蕾

联系电话：2253185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5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团委关于青年工作的政策和工作部署，制定并推动实施我县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配套措施，指导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2. 组织青年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引导广大青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近代史、现代史教育和国情教育，民主和法制教育。对团员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教育，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凝聚、培养、举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3. 组织青年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伟大事业，帮助青年掌握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学习和适应现代管理方式。组织引导广大青少年支持和参与改革。组织青年开展创新、创业、创优活动。

4. 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志愿服务工作，全面推进全民志愿服务，推动全体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协助有关部门推动党员成为注册志愿者，深化行业志愿服务，提升志愿服务水平。加强基层青少年服务阵地建设。指导和帮助各级团组织建立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年服务机构。

5. 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开展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

和网络文明志愿行为，弘扬网上主旋律，强化团员意识教育。

6. 组织开展青年理论、青年工作和青年政策的调查研究。组织青少年开展社会监督，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少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同有关部门拟订好宣传青少年工作政策。协助党和政府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维护和宣传青少年的合法权益。履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专项组组长单位职责。

7. 负责建立直接联系服务青年的长效机制，完善青少年工作参与及评价机制，推进实施信息化工作。推动建立青少年服务体系。

8. 组织引导青少年积极投身应急和公益行动，支持团委创办的公益类社会组织发展壮大。

9. 强化团员和团干部教育管理，指导各级团组织人才队伍建设，统筹规划和综合管理团干部培训工作。指导各级团组织加强自身建设。

10. 指导青年联合会组织和青年社团开展活动。完善各级学校、学生会组织体系。

11. 受县委委托领导少先队工作。

12. 承办县委和团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实有在职人员名：其中行政编制 1 名，政府政府购买 1 名，退休人员 4 名。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团县委实有在职行政编制 3 名，政府雇员 1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1 名。下属单位一个新丰县青少年宫，新丰县青少年宫实有在职事业编制人员 2 名。

我单位历来重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加强财

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为保证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2023年我们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各项费用严格履行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团县委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作为，真抓实干，推动共青团工作基础更扎实、成效更突出，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一是凝聚青年助力“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与“五四”助农直播活动，当天活动农产品成交额超2.4万元。

二是积极助力乡村振兴。选派42名乡村振兴志愿者到乡镇、村镇中心小学工作。暑假选派16名返乡大学生到镇村开展实践锻炼。

三是持续深化“我的家乡我建设”返乡大学生社会实践品牌建设。动员全县党政机关、企事业、村（社区）等单位开发近180个大学生实习锻炼岗位，且策划开展了5期“我的家乡我建设”社会实践活动，近1300名返乡大学生参与其中，吸引更多大学生返乡助力家乡建设。2022年度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再获团中央通报表扬，团新丰县委成为广东省唯一一家连续3年获评全国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单位。

四是优化提升“云髻志愿惠”志愿者激励计划品牌，创

新性组织暑期返乡大学生组建“红小荔”返乡志愿宣传小组，为爱心商家拍摄“一条短视频”。拍摄的40个短视频累计播放量超20万人次，点赞量近1.4万人次，推荐量超3000人次，转发量近5000人次，大力营造志愿服务风尚，积极助力文明城市创建。

五是积极助力建设“绿美新丰”生态建设。线上线下发动开展“河小青”巡河护河、垃圾分类、植树护绿等生态环保志愿及宣讲活动超30场次，直接参与青年超1500名，种植“青年林”2000株。

六是深化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共举办“云髻护苗——青少年综合权益保护”心理沙盘及剧场等系列活动20场次，覆盖青少年超1000人次。特邀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以沙盘技术、OH卡、游戏与绘画等方式有效结合，为青少年提供了心理辅导，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

七是整合捐资助学资源，联合县个体私营协会等团体持续开展“助学明志 塑梦铸人”爱心助学行动等招善引爱活动，募集助学资金超31万元。

八是高位推动少先队校外实践活动，县青少年宫目前已开展红领巾寻访等公益性活动近60场次、普惠性课程近20节，惠及青少年超3500人次。

九是依托活动搭建青年桥梁，组织各镇街、学校团组织，结合清明、五四、六一、端午等传统节日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祭英烈”、离队入团仪式、关爱乡村儿童等活动70余场，其中“五四”青年节前夕组织85名荣获2021年-2022

年“两红两优”代表到广州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端午节期间组织5名中学生到澳门开展研学交流；组织荣获2022年-2023年“两红两优”代表近140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红色观影活动；学雷锋志愿服务站（后山公园）、少先队校外实践营地（县档案馆）完成揭牌仪式等，充分展现了青年活力。

十是联合有关部门组织近700名志愿者，参与到助农电商直播培训、国家安全、禁毒、文明交通引导、心肺复苏培训等活动；每月组织开展“河小青”活动；高考期间设置服务站，组织50余辆爱心送考车，服务考生近1000人次，为新丰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十一是提升志愿品牌，助力文明新丰建设。深度拓展志愿者激励体系，优化提升“云髻志愿惠”志愿者激励计划品牌，以大众需求为前提，选择了第2批商家（42家），为志愿者在日常大众普遍消费中提供各类优惠活动，覆盖衣、食、住、行等方面。

十二是组织开展全县团队干部培训会及青年文明号交流活动、青年交友活动等12场次，覆盖团员、青年达600人次，不断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以来，共青团新丰县委员会认真落实团市委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组织志愿者积极开展各类志愿服务工作和12.5国际志愿者日活动，营造全县浓厚的志愿服务氛围；开展了青年论坛和青年说活动，促进了我县青年工作的发展；组织开展了青少年健康成长活

动，推进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工作；持续选派返乡大学生到基层开展兼职锻炼，进一步推进了农村青年电子商务工作；按照省市团委要求，招募了一批乡村振兴志愿者到各镇，为乡村振兴工作贡献了青春力量；开展青年助力高质量发展系列活动；持续开展主题团队日、评选“最美南粤少年”“优秀少先队组织”“优秀少先队员”“五四红旗团组织”“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等五四、六一系列活动，表彰了一批在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推动共青团工作基础更扎实、成效更突出，取得了较好效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部门决算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和省级资金共325.6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52.48万元和项目支出273.12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2023年我委按照年初预算开展各项工作，按时完成预决算公开工作，保证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年初完善政府采购预算，并严格执行采购手续流程。规范资金支出，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事项支出经过我委班子会研究决算，资金支出不存在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2023年，我委如期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发挥了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进一步做好了共青团工作

（三）自评结论。自评良好。2023年我委开展工作与部门职能紧密结合，年初认真做好2023年部门工作任务规划，严格执行县财政各项费用管理制度，认真执行我委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部门整体资源配置较好。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无